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0-068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6日，分别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7日在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6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6人（其中，董事陈星题先生、吴浩锋先生，独立董事刘中华先生、吴树阶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的董事会成员人数等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步对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唐鑫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关于增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提名潘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独立董事候选人潘峰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增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

董事针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针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七日

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唐鑫炳，男，汉族，1964年12月生，中国人民大学商业经济专业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曾任湖北省供销社办公室副主任、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北京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主任、北京清洁能源股份公司（H股上市公司）董事、京能能源科技基金筹备组负责人，现任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执行事务代表。唐鑫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经查，唐鑫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潘峰，男，汉族，1963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清华大学材料物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航空材料研究所工程师、厂长。1996年7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0年5月起任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6月起任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潘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经查，潘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